

# 自治区卫生计生委

##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规定，《自治区卫生计生委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现予发布。

本报告由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办公室汇总 22 个处室和 21 个直属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自治区卫生计生委门户网站（<http://www.nxws.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解放西街 101 号；邮编：750001；电话：0951-5054084；传真：0951-5030674；电子邮箱：[nxwsjswbgs@163.com](mailto:nxwsjswbgs@163.com)）。

### 一、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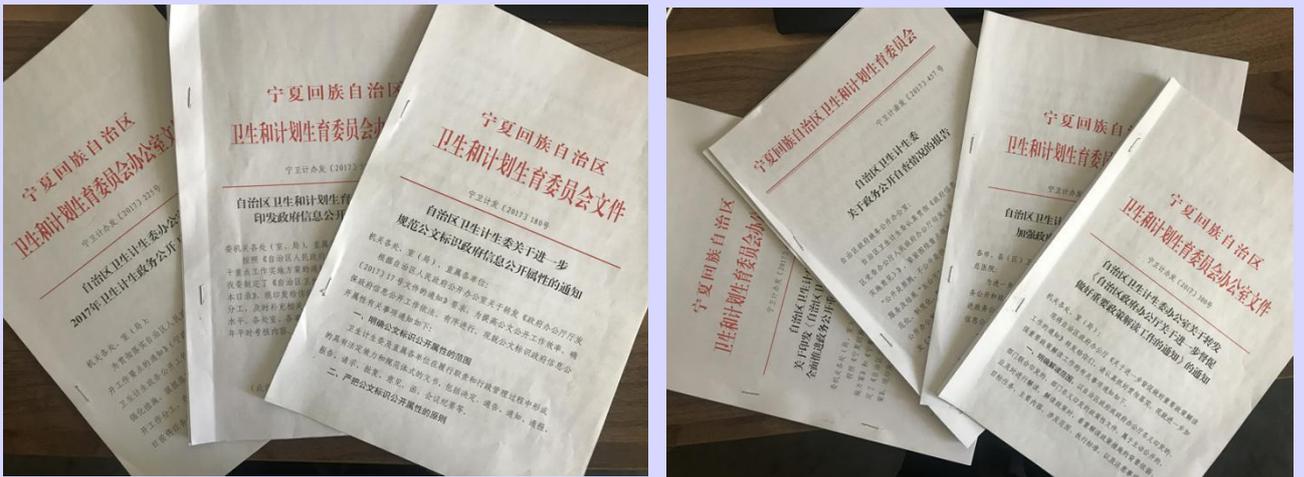
2017 年，在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治区卫生计生委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若干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17〕74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

发〔2017〕80号)的部署,将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等要求纳入公文、会议办理程序,探索建立和实行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的制度,完善公开途径,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关切,不断增强公开的质量和实效,为加快健康宁夏建设发挥重要作用。

**(一) 加强组织领导,完善运行机制。**调整完善自治区卫生计生委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主任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成员由各处室负责人组成。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2名专职人员负责,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处室各单位配合抓,广大干部职工积极支持和参与的良好运行机制。逐级明确了政务公开的工作重点以及牵头处室、配合处室,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重点推进药品医用耗材、食品安全标准、医德医风建设等重点领域政务公开情况。建立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指南、目录、制度、程序等,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协调、联络和保密审查。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落实安排部署。**2017年4月,研究制定了《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全面推进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实施方案》,下发了《2017年卫生计生政务公开工作分工的通知》(宁卫计办发〔2017〕225号)分解任务,提出具体要求。7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公文标识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通知》(宁卫计发〔2017〕180号)建立公文类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标识“全覆盖”制度,转发了《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重要政策解读

工作的通知》（宁卫计办发〔2017〕300号）规范和丰富政策解读工作，便于公众更好地知晓、掌握政策；11月编制完成了自治区卫生计生委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



**二是加强督查考核，提升培训质量。**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年初与机关各处室、各直属事业单位签订自治区卫生计生委2017年安全生产、政务公开、信访、综合治理、保密等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3月份，召开全区卫生计生系统安全生产、信访、政务公开电视电话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11月份，委主任主持召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听取政务公开工作进展情况；年终，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机关效能目标考核指标体系，且所占分值占效能指标4%。

**（二）加强载体建设，提升公开保障能力。**一是加强政务服务建设。按照卫生计生委首批权力清单指导目录，对面向社会公众的72个便民服务事项，按要求进行了录入，编制了自治区、市、县（区）、乡卫生计生系统四级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细化、

拓展和统一事项要素内容，做到“同一事项、同一标准、同一编码”。大力推进医疗机构、医师、护士电子化注册改革，截止12月底，机构账户发放率达83.11%、医师账户激活率达75.71%、护士账户激活率达82.60%。



二是优化门户网站建设。围绕政府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引导舆论、便民服务等重点功能，着力提升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办网、管网水平。主动适应新形势，对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板块进行改版升级，优化调整信息公开专栏结构布局，将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显示在专栏突出位置，为文件检索提供便利途径。完善了《自治区卫生计生委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信息公开栏目下设“机构概况、政策法规、规划计划、行政执法、政策解读、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专题、建议提案、回应关切、卫生计生统计”11个目录、42个科目。



三是加强“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应用。按照中央和自治区提出“两微一端”建设的新要求，积极打造政务新媒体集群平台，通过官方网站、微博、微信平台全面提升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可读性和时效性。截至12月底，在12320微博平台发布官方微博2491条，阅读量217.5万人次；12320微信公众号发布图文信息1624条，图文信息累积阅读量26.6万人次，分享转发量10358次；积极应对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成功干预和处置网络舆情9次；通过官方微博解答市民各类咨询、转办各类投诉、举报588件，群众满意率100%。



四是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认真贯彻《关于建立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机制的实施意见》（宁宣发〔2015〕154号），做好重大政策的新闻发布工作。围绕卫生计生改革的重大政策出台和涉及公共卫生计生利益等社会关切点、舆情热点，及时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媒体吹风会等方式第一时间发声，发挥舆论引导主动权。2017年，召开宁夏医改媒体沟通会、新闻发布会2次。

**（三）加强政策解读，促进政策落地。**加强重要政策解读工作的制度、规定，并将其列入文明处室考评内容，努力提高政策解读水平，坚持将政策解读与政策制定工作同步考虑、同步安排、同步推进。明确解读范围、责任、形式，重点在深化医改、法制建设、医疗服务管理、健康扶贫、卫生计生发展规划、食品安全标准等方面进行了政策解读。2017年在门户网站政策解读专栏中发布相关解读材料23篇、在“宁夏健康”微信公众平台发布解读材料6篇；通过领导讲话、撰写文章、新闻发布会、组织记者采访、网上新闻发布等多种形式有序有效阐释政策，着力提升解读的针对性，让人民群众“听得懂、信得过”。



**（四）加强舆情回应，提升群众满意度。**认真贯彻《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宁政办发〔2016〕178号）精神，及时了解掌握重要政务舆情，加强分析研判，及时上报通报，完善舆情监测与反馈机制，增强卫生计生系统应对突发事件、负面舆情的能力。对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以答疑解惑、澄清事实、接受媒体采访等形式及时予以回应14次，加强正面舆论引导，弘扬正能量，积极主动解决群众关切和诉求。如宁夏中卫人感染H7N9、宁夏疫苗短缺、宁夏医科大学附属医院阳光慈济医院等重大舆情事件、重大突发事件的政务舆情做到第一时间回应，有效化解负面舆情，提高回应实效。

## **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一）推行重大民生决策事项民意调查制度。**积极探索建立医疗卫生等重大民生决策事项的民意调查制度。通过卫生计生行业满意度测评、12320热线问卷调查及深入市、县（区）开展调研等方式，广泛收集各方合理化的民情民意，引导公众参与政策制定，网站开设意见专栏，努力营造决策透明度，为决策提供事实依据和实证参考。

**（二）做好医疗机构院务公开和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落实情况公开。**着力加强院务公开，深入推进医疗卫生领域服务信息公开，指导各地健全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将院务公开工作纳入整体工作规划，全区各级医疗机构结合工作实际与重点，建立健

全院务公开的各种工作制度，完善院务公开工作督查和考核制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建立良好的医患沟通环境。着力推进药品医用耗材采购公开，全区各级各类公立医疗机构全部药品均实现网上公开采购，制定并印发了《自治区公立医院药品（医用耗材）备案采购管理办法》《自治区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价格监测管理办法》和《自治区公立医院短缺药品监测工作方案》，完成高值医用耗材采购网上采购系统的开发，对医疗机构和高值医用耗材生产经营企业举办6期培训班。实行药品采购“两票制”，压缩药品流通环节，降低药品虚高价格。推行药品集中采购，完成招标、谈判和挂网采购类药品7382个品种、11794个品规的集中采购。与陕西、四川、内蒙古签署医用耗材数据共建共享合作协议，建立高值医用耗材跨省区采购机制，完成13个类别高值医用耗材阳光挂网采购，挂网产品共计24465个，进一步降低医用耗材价格。药品供应保障新机制运行平稳，药品采购价格平均降幅达到了15.22%，群众负担进一步减轻。并重点对社会办医、大处方、欺诈骗保、药品回扣等领域进行监管，切实维护了群众的健康权利。

**（三）推进医德医风建设，建立违规违纪问题处理结果公开机制，改善群众就医感受。**扎实推进卫生计生领域“不作为、乱作为”集中整治、群众评议机关作风等活动，2017年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35起，处理32人，收缴违规资金26万元。严格执行“九不准”规定，查处违反行风建设“九不准”问

题 15 人，收缴违纪所得 16 万元。强化医德医风建设，聘请行风监督员 238 名，促进卫生计生系统政风行风、效能全面提升，作风建设成果推动各项举措落实，着力改善群众就医感受。

**（四）集中公开食品安全标准相关信息。**发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枸杞》，彻底解决宁夏枸杞在国内的执行标准问题。修订《熟制压榨胡麻油》等 2 项地方标准，服务于宁夏特色食品产业。对食品中污染物限量等和国家标准地方标准《枸杞》开展跟踪评价，修订《宁夏回族自治区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管理办法》，完善企业标准网上备案、公示流程，提高服务效率。2017 年，共备案 650 件，受理申请公开企业标准信息 11 件。

### 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17 年，自治区卫生计生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092 条，比 2016 年增加 15.6%。其中：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2285 条；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 2255 条；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 1466 条；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 1082 条；举办新闻发布会 2 次；回应公众关注热点 14 次。



#### 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7年，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受理依申请公开申请8件，已全部按时办结，答复率达到100%，未产生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 五、因信息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7年，没有发生与自治区卫生计生委信息公开有关的申请行政复议情况。

#### 六、自治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7年，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共收到全区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主办件83件，已全部办理或答复完毕。经征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同意，办理或答复结果凡不涉密的，在官方网站进行了公开。



##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下一步工作重点

目前，自治区卫生计生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展，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识和主动性不够加强。在主动公开方面，还需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切实提高公开的工作效率。**二是**对政策解读工作理解和把握的不够透彻，解读回应的方式较为单一，重大政策和规范性文件解读的不够及时。**三是**网站工作力量薄弱，公开平台和载体建设逐步仍需规范、检索功能仍需改进。**四是**政务公开宣传和专项培训有待进一步加强。

2018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的开局之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将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完善政务公开渠道，不断加强主动公开、政策解读、热点回应和依申请公开等方面工作，全力促进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 自治区卫生计生委

##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统 计 指 标	单 位	统 计 数
<b>一、主动公开情况</b>	——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5749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1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1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285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255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466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082
<b>二、回应解读情况</b>	——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14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2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23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1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4
<b>三、依申请公开情况</b>	——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8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0
4. 信函申请数	件	8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8
1. 按时办结数	件	0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8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7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1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b>四、行政复议数量</b>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b>五、行政诉讼数量</b>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b>六、举报投诉数量</b>	件	0
<b>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b>	万元	0
<b>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b>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
2. 兼职人员数	人	1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1
<b>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b>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1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2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267